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中學生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要點

105年11月18日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
111年3月7日招生委員會決議修正通過

壹、 依據

- 一、 本校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、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、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、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、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辦理招生作業。
- 二、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項，悉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貳、 目的

- 一、 引導學生多元智能發展，培育創新人才。
- 二、 發展學校辦學特色，追求適性學習及卓越發展。
- 三、 公平公正議定本校各項學生多元入學管道，重視學生學習權與家長選擇權。

參、 組織

- 一、 本委員會委員共二十一人，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；副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教務主任擔任；執行秘書一人，由註冊組長擔任。
- 二、 本委員會置委員，由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圖書館主任、進修部主任、秘書、教學組長、特教組長、試務組長、設備組長、科學班主任、國文科、英文科、數學科、自然科、社會科、藝能科各科召集人及家長會代表一人擔任。
- 三、 委員如有應迴避事由，得指派該處室或該科相關人員擔任委員。

肆、 任務

- 一、 議定本委員會組織要點。
- 二、 規劃辦理各種入學方式招生事項。
- 三、 議定本校國中學生多元入學各管道之招生簡章。
- 四、 議定其他與招生有關事項。

- 伍、 本要點經招生委員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